

岁月流逝，唯诗意生生不息

风流总被雨打风吹去
品味魏晋诗文的极致之美

醉酒林泉，遗世独立
让洒脱与忧愁角力
在无常乱世中，痛并快乐着

齐艳方 / 著



华龄出版社

岁月流逝，唯诗意生生不息

风流总被雨打风吹去

品味暗调诗文的极致之美

醉酒林泉，遗世独立
让洒脱与忧愁角力
在无常乱世中，痛并快乐着



华龄出版社

责任编辑：程 扬
责任印制：李未坼
封面设计：颜 森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风流总被雨打风吹去：品味魏晋诗文的极致之美 / 齐艳方著。
--北京：华龄出版社，2017.1
ISBN 978-7-5169-0873-0

I. ①风… II. ①齐… III. ①古典诗歌 - 诗歌欣赏 - 中国
- 魏晋南北朝时代 IV. ①I207.22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（2017）第007489号

书 名：风流总被雨打风吹去：品味魏晋诗文的极致之美
作 者：齐艳方 著
出版发行：华龄出版社
印 刷：北京佳顺印务有限公司
版 次：2017年6月第1版 2017年6月第1次印刷
开 本：850×1168 1/32 印 张：5
字 数：120千字
定 价：19.80元

地 址：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斜街4号 邮编：100020
电 话：58124218（发行部） 传真：58124204
网 址：<http://www.hualingpress.com>

（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，调换联系电话：010-82865588）

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

『广陵散』在绝，



钟磬音起，一曲《广陵散》穿越亘古的岁月，从遥远的竹林悠悠飘来。

时光溯回一千七百年。

那是个荒诞而黑暗的年代，闹嚷嚷乱哄哄你方唱罢我登场，城头不断变换大王旗，铁马铮铮，战乱不断。

这时，出现了一群人，有文臣，有武将，有政客，有高官，有名士，有隐士，有富豪，有孝子，有酒神，有醉鬼。他们聚集在一起，肆无忌惮地赋诗、饮酒、放歌、长啸。他们处境险恶却不改潇洒倜傥，他们特立独行却颇喜雅集，他们崇尚无为却思想灵动，以各自特有的做派和姿态，率性而为，遗世独立。

雅量，放达，通脱，清简，诗骨自然天成，个性张扬，清流惠风，邈若山河。他们的另类让人侧目，他们的不羁让人敬佩，他们的际遇让人扼腕。他们是魏晋闪耀的群星，照亮了黑暗的天空。

青衫磊落，畅叙离阔，琴啸相谐，傲睨世俗，风骨焕然，超群脱俗。他们引领着一个时代的风尚，却承受着整个时代的悲哀；他们一幅意气风发的模样，内心深处却写满了沧桑。

风流的表象下，是深深的绝望和悲凉。

对社会，对生活，对人生都已绝望，所以反而完全不在乎功名利禄，只求尽情做真实的自己。

所以，他们忽然放纵起来，崇尚自然任诞，追求越礼放荡，服药，醉酒，学驴叫，偏不肯遵奉老规矩，只为内心而活，投入生命，

不问结果。那些激越也好，恬淡也罢，但求片刻欢娱，一时兴致。他们可以听人诵诗唱歌听到入迷，进入恍若“一坐无人”的境界；心灵长了翅膀，可以飞升出离可恶的皮囊，可以超越一切世俗樊篱；“桓伊吹笛”“雪夜访戴”，也在一份之于自我的率性。

可贵的是，那个年代，这份率性是受人尊敬的。不按常理出牌的背后，就是目中根本没有世俗那套规范等级，单凭这点，就是“神仙中人”的品质。是以，魏晋人多有“仙风道骨”。

一段空前绝后的历史，一个英雄的时代，一群平凡而又高贵的人，一篇篇震撼心灵的诗文，那么真实。

一曲《广陵散》从刑场响起，竹林之中的高谈阔论，歌，酒，啸，奏，一切的一切，都被降下了沉重的铁幕。

屠刀，在颈上凌空劈下，那牵动着千秋万代人的心，令人心驰神往的音调，霎时戛然而止。

遥远的绝响，千古绵延，斜阳凝血。

乌衣巷，朱雀桥，堂前燕，夕阳斜。

当一段历史化为平仄谐韵的诗篇，香醇入口的烈酒，惊鸿起舞的霓裳，留给后人的是长卷瑰宝，荡气回肠。

多少风流千古中，一曲琴瑟难鸣尽。

目 录

建安风骨慨以慷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对酒当歌，人生几何 / 001 | 惊鸿一瞥，镜花水月 / 004 |
| 乱世离殇，信念不屈 / 008 | 天意弄人，圈禁仕途 / 011 |
| 思子沉心，长叹无言 / 015 | |

竹林名士自风流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狂狷秀慧，忧思独伤 / 019 | 醉世独醒，广陵绝响 / 023 |
| 酒徒狂士，放情肆志 / 027 | 乱世知音，相惜相契 / 030 |
| 嗜酒服药，修性保神 / 034 | |

文豪武将历沉浮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玄言清谈，虚无梦境 / 038 | 书生将军，韬光守弱 / 041 |
| 功名难成，才高招祸 / 044 | 怜惜苦女，同愁同悲 / 048 |
| 豪侈暴戾，自是情痴 / 051 | 高山景行，不同流俗 / 054 |

竟陵文士深宫情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才子帝王，舍道入佛 / 058 | 侯门深海，断袖余桃 / 062 |
| 一代文才，误入官场 / 065 | 清逸流丽，天然浑成 / 068 |
| 醉不成欢，离愁难尽 / 072 | 后宫佳丽，思君何极 / 075 |

出尘入世任逍遙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身似出尘，心仍恋世 / 080 | 闲适悠然，悲喜偕忘 / 083 |
| 俯仰一世，游目骋怀 / 087 | 采菊东篱，高情千载 / 091 |
| 凡心洗尽，拈花微笑 / 094 | |

情由景生黯销魂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写山画水，以景忘忧 / 098 | 见雪惟雪，即物即真 / 101 |
| 绮丽多情，别有深意 / 104 | 废池乔木，感时伤怀 / 108 |
| 黯然销魂，唯别而已 / 111 | 望峰息心，窥谷忘反 / 114 |

痛饮狂歌空悲凉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念吾一身，飘然旷野 / 118 | 郎情妾意，眷眷之心 / 121 |
| 烽烟万丈，义胆忠魂 / 124 | 叹恨羁旅，魂牵故国 / 128 |
| 叶落无根，愁思茫茫 / 131 | |

此生唯愿与君同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物是人非，至亲至疏 / 137 | 归期无期，思念不绝 / 140 |
| 半神秀异，天妒英才 / 142 | 含垢忍辱，恩怨殇灭 / 148 |
| 只见悲离，哪闻欢合 / 152 | |

建安风骨慨以慷

对酒当歌，人生几何

在荒蛮混沌的乱世，总有人会站到时代舞台的中央，演绎一场王霸之舞，不管是以惨淡收场，还是以热闹落幕，淋漓尽致、无法复制的演出已然载入史册，千年后亦泛沉香。

曹操，是在硝烟战火中登上时代的舞台，在生与死的罅隙中，用手中的刀戟与弓箭，释放着自己的野心。

在战场得意之时，他在文坛亦悄悄地称雄了。身后有百万雄师，战马嘶鸣，战旗挥摇；望着汹涌澎湃的长江，望着东吴广袤富庶的土地，一番壮志豪情汹涌澎湃，于是踌躇满志悠悠吟唱，道的是风发意气，还有对未来的惆怅。

彼时，正是他与孙权对战棋逢对手，北方初定，却又踏上南下征途。胜败乃兵家常事，身为将领，此去吉凶未卜，他并不知晓这场恶战会有多少士兵伤亡，亦无法预知此次是否能得胜而归。夜月皎皎，为了安定军心，鼓舞士气大设宴席，看着酒宴上醉酒的一张张面孔，他诗兴陡然兴起。

对酒当歌，人生几何？譬如朝露，去日苦多。慨当以慷，忧思难忘。何以解忧？唯有杜康。青青子衿，悠悠我心。但为君故，沉吟至今。呦呦鹿鸣，食野之苹。我有嘉宾，鼓瑟吹笙。明明如月，何时可掇？忧从中来，不可断绝。越陌度阡，枉用相存。契阔谈宴，心念旧恩。月明星稀，乌鹊南飞。绕树三匝，何枝可依？山不厌高，海不厌深。周公吐哺，天下归心。

曹操《短歌行》

一首诗背后，往往藏匿着一颗孤寂的心灵；一壶浊酒，往往能



让人在沉醉与清醒的夹缝中体悟到无常的人生。这个外表桀骜不驯的男子，苦苦追索着人生几何，将内心深沉的忧伤，在月光中袒露无遗。他曾在《苦寒行》中写道：“延颈长叹息，远行多所怀。我心何怫郁，恩欲一东归。”亦在《薤露行》中悲伤地吟唱“瞻彼洛城郭，微子为哀伤”，寥寥几笔把曹操的多情和悲愤写得透彻。人生苦短，他生怕人生落幕时，建功立业的梦想还未实现；人生无常，他无法预知天命，唯有做足充分准备，怀着战死沙场的念头全心投入每一次战争。故而，他作下的乐府诗，多半掺杂着哭喊悲愤的情绪。人生的短暂得就如同晨曦中的一滴露珠，在第一道阳光的温暖下，就会瞬间消逝。在曹操站立过的江边，而今依然生活了许多的人，他们形形色色，忙忙碌碌，在曹操咏叹《短歌行》的地方做过少许的停留，便立刻离去。那扇连接古今的大门在缓缓地开启，透过诗句中言简意赅的意境，后人仿佛能够触摸到当时的空气，江边那潮湿的气息，还能嗅到醇香的酒气。历史中，一切都好像存在过，却又好像从没有存在过似的。

多少个春去秋来，几度庭前花开花落，曹操从未停止过对人生的探寻与追索。这个一生积极向上、励精图治的男人，站立于世间的巅峰，却依然感到“忧思难忘”，想要招募更多的贤才，来巩固自己的地位。这或许是每个站于巅峰之人的通病，因为他们曾经得到过，所以才会越发害怕失去。曹操亦是如此。故而，他愿意沉醉在酒乡中，让酒拂去他的悲伤，也激起他的豪情。

酒不但是魏晋时期人们附庸风雅的物品，更是可以让他们忘记忧愁的孟婆汤，只消那么一壶，便能坠入到无尽的温柔乡中沉醉不醒。当然，曹操绝非一个借酒消愁之人，纵然他内心埋藏万丈忧伤，但从来都是以坚毅、凌然的姿态，站在时代的风口浪尖上。不然，这个男人不会“挟天子以令诸侯”，为他的子孙铺好登基皇位的平台，他也不会征战于沙场之上不知疲倦，他更不会站于赤壁之下，等待开战。诗歌中的感慨仅仅是感慨而已，曹操是一个为了千秋大业而

活着的人，他在诗歌中毫不掩饰地表达自己求贤若渴的心情，还有他希望名垂青史的愿望，虽然其中有着哀思的情调，却丝毫没有妨碍到整首诗的主题——建功立业，名垂千古。

曹操何其聪明睿智，他只吟咏了一首诗歌便表明了政治上的用意，在微微的醉酒之后，显而不露地道出内心的期许，这般男人自然能聚拢天下能人志士，统一北方。他写道“青青子衿，悠悠我心”，他唱道“我有嘉宾，鼓瑟吹笙。明明如月，何时可掇”，他叹息道“周公吐哺，天下归心”。

善恶自有后人去说，多半人将“枭雄”的名号冠于他头上，但谁又能真正看清楚这个男人的雄才大略和千秋霸业？在这首微醺后的吟唱中，曹操明明白白地将自己的内心感受吟咏了出来。纵然他原封不动地引用《诗经》中的词句，却好似破晓前的一阵疏雨一般，过滤了《诗经》中的缠绵悱恻，幽怨哀伤，字里行间只剩下自己最初和最终的理想。同样的酒，同样地点，同样的命题，不同的人却因经历不同，而有不同的失意，不同的情怀。

诗中的岁月，往往更让人感觉到沧海桑田，在曹操的那片桑田之上，同样站立了一个男人，名叫陆机。陆机是名门之后，他的祖父陆逊曾任东吴丞相，是三国时期著名的一员大将。如若将人生比作一幅水墨画，属于曹操的画中，必定有千军万马，而陆机的画中则唯有静默的高山，自由来去的流云，平淡中自有另一番景致。纵然他们的生活并没有交集，但这并不妨碍他们有交点。每当胸中荡起千层浪万重波时，陆机便用几笔淡墨泼染出内心的情怀。故而，这一生中留下了丰盛的诗篇。其中这一首《短歌行》与曹操的《短歌行》有着异曲同工之妙。

置酒高堂，悲歌临觞。人寿几何，逝如朝霜。时无重至，华不再阳。苹以春晖，兰以秋芳。来日苦短，去日苦长。今我不乐，蟋蟀在房。乐以会兴，悲以别章。岂曰无感，忧为子忘。我酒既旨，我肴既臧。短歌有咏，长夜无荒。

陆机《短歌行》



掩卷之时，我们仿佛可以看到一个伤心的男人站于凛冽的寒风中，衣衫簌簌作响，心中惆怅难言，饮酒高堂，感言人生苦短。长夜漫漫难挨，烛火忽明忽暗，何不斟一杯浊酒，沉醉在时光深处，忘却平日的忧愁，忘却往昔的伤痛，唯有此方才不辜负此生。同为政客，陆机远没有曹操的雄才大略和高瞻远瞩；作为文人，陆机亦没有曹操那样的赤胆红心和骁勇笔锋。

在陆机的笔下，酒是一剂麻醉现实的佳酿。在他眼中，最无情的莫过于穿梭如箭的时光，来日苦短，去日苦长，唯有当下最为金贵，秉烛夜游也好，饮酒作乐也罢，皆是惧怕瞬间一切换了模样。从曹操到陆机，期间不过短短数十载的岁月，光阴可以改变历史，也可以变动人心。

曹操是一个盖世的英雄，陆机是一位翩翩的才子，抛开历史中成败论英雄的观念，这二人在繁华过尽、烟雨散尽之时，都已是进入墓穴中安静沉睡的古人了。随着这二人的诗作，闲闲地看过魏晋文人的兴衰荣辱，一切荣辱都变得不再重要。转眼，千年过去，谁还能记得在那段惊天动地的时光中，有这样两位把酒言志的男人呢？

唯有那浅浅流淌而出的人生曲，伴着无乐的时光，纯粹芳香地走到如今。

惊鸿一瞥，镜花水月

两情相悦厮守一生的爱恋，譬如金风玉露一相逢，胜却人间无数。人们向往如斯的爱恋，渴慕有情人终成眷属。而在现实之中，美好的幻想总如海中的浮沫，在潮涨潮落中消散。

世间爱情，多半是落花有意逐流水，流水无意恋落花。于是，总有人游弋在相思与等待的大海中，期待觅到一艘可以渡到彼岸的小船，但终其一生都未能如愿。这般徒劳爱慕的滋味，想必每个人都品尝过。日光追逐着明月，夜幕驱赶着黄昏，时光就这般倏然而过，爱

情也渐渐变成一个人的事情，只是远远看着灯火阑珊处的他，而不再期待他做出回应。

魏晋之时那么多惊为天人的女子在历史长卷中留下画像，有着绝美之姿的大乔与小乔便是如此，而真正具有谪仙之气，如雪霁初晴那样灿然的大抵只有一个洛神，描摹这幅画像的正是聪慧多情的曹植。

背下陵高，足往神留，遗情想像，顾望怀愁。冀灵体之复形，御轻舟而上溯。浮长川而忘反，思绵绵而增慕，夜耿耿而不寐，沾繁霜而至曙。

曹植《洛神赋》（节选）

那段被淹没在历史尘埃深处的建安时光已然不见痕迹，那段似乎只是一场虚无梦境的爱恋最终也只变成了民间传说，添了三分旖旎调子。在后来的时光中，人们只知道曹植最初见到甄氏，便被她把心带走。爱到蚀骨的人们，总是在心中一遍遍叩问着前生，定然是夙缘未了，才在今生再次相逢。曹植与甄氏，这一对眷侣却是注定了前世有缘，今生无分。曹操的一旨命令，曹丕带着甄氏离开了曹植的视线。曹植黯然神伤，想想也有些可笑，曹植对甄氏一见钟情，惊为天人，但这或许都是他的一厢情愿而已，历史上并未记载过甄氏对曹植有过任何的青睐，反倒时嫁给曹丕后，甄氏恪尽本分，为曹丕开枝散叶，生儿育女。

这个女子到底有多美，后人并不知晓，只知她容貌倾国倾城，只消回首嫣然一笑，便动人心魄。她本是袁绍之子袁熙之妻，彼时袁熙风姿飒爽，美人与英雄自是幸福不已。然而，世间之事，从来都是有得有失，她拥有了绝美的容颜，便要交付安稳的一生。甄氏的荣华还未享尽，便因为曹操大军来袭而遭到了毁灭性的颠覆，当她蓬头垢面地出现在曹氏父子面前之时，她定然不会想到她会俘获三个人的心。

曹操向来爱占他人妇，故而，当他看到满目污垢、惊魂未定却不知



掩芳华的甄氏时，他自然对她垂涎欲滴。只可惜，曹丕亦掉进了她绝色之姿的深渊中，便先声夺人，要求甄氏归自己所有。为了笼络人心，曹操只得忍痛割爱。就在父子二人上演这出争夺美人大戏之时，曹植在一旁早已是神魂颠倒。甄氏是乱世中随风飘零的桃花，在男人的掌心中被恣意繁复，一生难以做出自我的选择。但仔细想象，倒是男人在她面前不能自持，上演着一出又一出的独幕剧。

他们对她的爱恋和宠幸完全是一厢情愿而已，谁又能知道这个女子内心爱的究竟是谁？曹植为她饮恨终身，就连诗词中也不乏怨妇思春的影踪。

西北有织妇，绮缟何缤纷。明晨秉机杼，日昃不成文。太息终长夜，悲啸入青云。妾身守空房，良人行从军。自期三年归，今已历九春。孤鸟绕树翔，嗷嗷鸣索群。愿为南流景，驰光见我君。

曹植《杂诗》七首（其三）

关于此诗的意蕴，向来颇有争议。有人认为是曹植感叹自身时运不济的寄语情怀之作，也有人认为是一首怨妇思念远行丈夫之作，更有人认为是曹植思念甄氏的隐晦之作。曹植并未说明，后人也就永远无从得知。其实，世人又何必费尽心思试图做出唯一的注解，倒不如静静地体味诗歌中所蕴含的美感。曹植之诗，向来被后人评为“骨气奇高，辞采华茂”，颇具慷慨之气，而这一首却满是缠绵的幽思。织妇独守空房，对远在他乡行军的丈夫无限思念，就好像隐喻了曹植对于远在他方的甄氏的思念一般强烈。诗中的丈夫从军时日已久，妇人看着孤鸟离群索居，在树间低鸣，不觉感慨自身，也是此般无奈思情。

曹植的心又何尝不是如此，而他所思念的甄氏在曹丕的后宫中，想必亦是如花慢慢凋零，失去了往日的光彩而日渐失宠。

爱之初，恨不能为她捧上整座江山。而后，这份爱便渐渐落了灰尘，沾了粉末，如若彼此都懂得珍惜，爱情也能在平淡的岁月中闪现温存的光泽。然而，最是难猜帝王心，爱与不爱之间，不过用了眨眼

的工夫。当曹丕左拥右抱时，早已不记得这个当初震慑他心魂的女子，而后更因谗言四起，曹丕一怒之下将三十九岁的甄氏赐死。下葬之时，甄氏“被发覆面，以糠塞口”，极为凄惨。

曹丕早已忘记，甄氏是当初他惊鸿一瞥的尤物，可是随着时光婉转，一切早已在锋利的时光刀刃下瓦解，不复存在了。

唯独曹植，这个才高八斗、心高气傲的男人，无论是在荣华显贵之时，还是穷困潦倒之日，都没能忘记她。只可惜一切都随着甄氏的死亡而烟消云散，然而，即便甄氏活着，又能如何。曹丕继位后，对于曹植的防范并没有减弱，因为权力的过分诱人，亲情的成分便被迅速地略去。曹植一生多舛，唯有深夜中对甄氏的思念，是他人生中仅有的一丝安慰。曹植和甄氏之间注定了是一场镜花水月的空想爱情，从来没有开始过，自然也谈不到结束。一切在曹植的《洛神赋》中被唯美地放大，也使得后人知道了这个“翩若惊鸿，婉若游龙”的女子，是如何占据了曹植的内心，久久不能释怀。

她是曾经出现在他生命中的女子，虽然很快便抽身离去，但曹植对甄氏的爱并没有因此而搁浅，反而如同涨潮的江水一般，年复一年地在高涨，最终泛滥决堤，淹没了过去的一片沧海桑田。

曹植用他一生的才气和思念，为这样一个他不可能得到的女人写下了名垂千古的文章。正因有了有了曹植的文章流传，人们才不会再去考证父子三人争夺甄氏的可信度有多大，因为建安风度，魏风骨韵，在甄氏的风情下，越发衬出了万种光彩。

那个令人心旌旗摇的女子，总是站在水中央，无论他溯洄从之，还是溯游从之，皆是可望而不可即。纵然爱情在地老天荒之后，依然馨香如故，而这一切终究如同飞入云空的鸿雁，仰望令人心生寂静，同时也只能望着杳杳的空影暗叹蹉跎。“恨人神之道殊兮，怨盛年之莫当。”一些人的心田被播撒下情花种子之后，开花过后便永久荒芜。曹操的爱，好像玫瑰，浓香四溢却是可以开败再开；而曹丕的爱，如同昙花，一现之后便再无绽放；曹植的爱，无花可比，因为这



份爱让他倾尽一生，长过了任何花期。

曹操为了顾全颜面，将甄氏赐给了曹丕；曹丕拜倒在绝色美貌的石榴裙下，想要与甄氏度过一生；曹植亦为甄氏动容，却只是将爱埋在心底。但这不过是他们的一厢情愿而已，他们自始至终都未曾问过甄氏真正爱的是谁，只是凭着自己的意愿，为她做出了安排。而甄氏也只是遵从命运的指引，走到了曹丕的身边。

或许这三人中最懂得珍惜爱情的是曹植，因为他始终没能得到爱情，于是，他才一直努力，翘首以盼，在他的诗作里，隐隐的永远藏着一份想要珍惜，却又无法珍惜的情感。

站在时间的两端，中间横亘着无法跨越的河流，一端站着曹植，一端站着甄氏，曹植在深情凝视，而甄氏却垂首不语。回首，能看到多少往事，常言道失去之后才懂珍惜，但那从未获得过的爱情，又该如何去珍藏。

乱世离殇，信念不屈

信念是苏武牧羊时风中飞舞的符节，支撑着他重回长安；信念是司马迁手中的笔，书写了篇幅恢宏的《史记》；信念是战争摧毁了一切时，屹立于文士心目中的不倒山峰。他们时常回忆或向往一些美好的生活，而后用笔墨描摹出来。在这些特殊时代的文人看来，天堂虽然破灭，但只要坚持信念，便会在不久的将来，重新建起一个新的天堂。

西京乱无象，豺虎方遘患。复弃中国去，委身适荆蛮。亲戚对我悲，朋友相追攀。出门无所见，白骨蔽平原。路有饥妇人，抱子弃草间。顾闻号泣声，挥涕独不还。未知身死处，何能两相完。驱马弃之去，不忍听此言。南登霸陵岸，回首望长安。悟彼下泉人，喟然伤心肝。

王粲《七哀诗》三首（其一）

一字一句传世，犹如一株坚强的高山柏，在险峻的群风中立于悬崖。这首作于长安动乱后的诗歌，书写了那个历经发怒雄狮围剿后幸存下来的稚子，对于凄惶逃亡路的全部回忆。不是后人猜测的有关情殇的哀痛，亦不是因韵律、乐音而生的曲调。这不过是一个文人在用笔墨祭奠他可怕的经历，目睹的惨象，描摹着那团在他胸中熊熊燃烧不曾熄灭的希望之火。

动乱之中，厮杀掳掠，百姓困苦不堪，王粲幸免于难，便逃到了荆州，是年十六岁。彼时他的人生如一页尚未完全展开的洁净白纸，对生活充满期待。然而这场颠沛流离的经历，却让他尝尽了身世孤苦的滋味。王粲写下了这一首诗，为了纪念这段悲痛的岁月，也为后人留下了那段凄惶年月的证明。王粲生在一个如危楼般飘摇的朝代里，便不由自主地收敛起玩乐纵情的心性，变得沉稳、悲观，本能地用透彻和惊惧的表情去预感、迎接终将到来的毁灭。故而在诗歌中，年少的王粲追慨往昔、痛陈现实，满目即是累累白骨与荒芜的田野。曾经的富丽如人间天堂的长安，已是一片冰冷空寂，只余满眼荒凉。

历史的烟尘早已浸入他的肺腑和心神，将他清亮的眼神遮蔽，让他的面容凝满沧海桑田，在他的肩背上压满沉重的记忆。

王粲历经苦难，支撑他在乱世中存活下来的便是心中不灭的信念，在他的诗中，萧条凌乱的景象并不可怕，那些凋敝都会过去，最终将有新的国度出现。

这是王粲的信心，也是他的理想。想必，他追随曹操，多半是因为早日看到凋敝过去、繁华盛开吧。

然而历史并不会因为这些悲苦的记忆而停下脚步，在它还未迎来下一个柳暗花之时，所有的混乱依然继续。因为战事不断，便有人提议修筑长城，只是蜿蜒万里的长城，暂时抵挡了外地入侵，但在修建之时耗费的人力与物力，却是另一种消耗。于百姓而言，修筑长城以抵御外敌与沙场无异。青壮年男子被征召，在一砖一瓦的修葺过



程中，过着朝不保夕的日子。而千里之外，妻子在家中时时盼着郎君归来，却从不知晓归期是何时。李白看到了百姓修筑长城的苦楚，写下“长安一片月，万户捣衣声。秋风吹不尽，总是玉关情。何日平胡虏，良人罢远征。”同为“建安七子”之一的陈琳对此亦心知肚明，便假托秦代修筑长城之事写下了这样的一首诗。

饮马长城窟，水寒伤马骨。往谓长城吏：“慎莫稽留太原卒！”“官作自有程，举筑谐汝声。”“男儿宁当格斗死，何能怫郁筑长城！”长城何连连，连连三千里。边城多健少，内舍多寡妇。作书与内舍：“便嫁莫留住。善侍新姑嫜，时时念我故夫子。”报书往边地：“君今出语一何鄙！”“身在祸难中，何为稽留他家子？生男慎莫举，生女哺用脯。君独不见长城下，死人骸骨相撑拄！”“结发行事君，慊慊心意关。明知边地苦，贱妾何能久自全？”

陈琳《饮马长城窟行》

故事在逐渐延伸，时代的悲剧也在无止境地蔓延。陈琳这一首诗以对话的形式，淋漓尽致地写出了繁重的徭役给世人带来的苦难，这是征夫的不幸，亦是时代的不幸。

诗中的征夫本来归期已定，官吏却不放行，这焉能使人不怨，这如何使人不恼。然而心中有怨，又有何用，这个荒蛮板荡的时代，永远无法承诺黎民安定的生活。长城绵延万里，不知几时才能竣工，而生命的沙漏，却滴落了大半。家中的妻子，还在当初离散的巷口，日日等他归来，而他不得不服从官府的命令，在这荒无人烟之地消磨一生的时光。

陈琳在这首诗歌中，用征夫绝望的心情来意寓当时的纷乱时代。与建安七子其他人相比，陈琳相对年长，自然，他对汉末魏初的那段动荡不安的岁月便有更为切身刻骨的体会。同王粲一样，这个男人同样因为心中坚挺的信念，在混沌之中，依然目清如许，看得见硝烟散尽后的清平世界。陈琳的为人，始终耿直不阿，因此周旋于官场纠葛中的他几度险些遇害。